

郟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郟信用办[2022] 11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共享 工作的通知

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有关单位：

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是建设诚信社会、构建新型市场监管机制、推进“放管服”改革、开展“信易贷”工作、营造良好营商环境的重要基础性工作，实现信用信息“应归尽归”是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所在。在全县各单位共同努力下，我县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工作已取得明显成效，但目前还存在着信用信息共享水平低、信用信息类别覆盖面窄、人均信用信息数量少等问题，与国家、省信用主管部门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为进一步加快提升我县公共信用信息的归集共享和应用服务水平，切实解决信息归集

不及时、不准确、不全面等问题，各部门信用信息及时归集、广泛共享和有效应用的局面，建立常态化数据更新机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重点工作安排

(一)持续做好“双公示”信息归集共享。各部门要持续做好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的归集公示工作，为解决迟报、瞒报问题，即日起，承担“双公示”上报的单位，每周五将本周“双公示”报送情况（见附件1）加盖公章以扫描件形式报送至信用办邮箱，对于出现“双公示”迟报或在国家、省“双公示”抽查中出现瞒报情况的单位，影响全省营商环境年度考核的，按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2022年底前实现“双清零”（迟报率清零、瞒报率清零）目标。

(二)积极推动“八公示”行政管理信息归集共享。各单位要结合《县直各部门行政管理信息归集表》（见附件2），按照模板要求，认真做好本部门行政管理信息归集上报工作。

(三)全面推进信用承诺信息归集共享。按照《平顶山市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平政办〔2021〕11号）、《平顶山市市级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平政办〔2021〕27号）要求，各部门在开展适用告知承诺制的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活动中，要同步将企业承诺和践诺信息全面归集共享至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在信用平顶山网

站上传信用承诺书流程，通过网址：<http://www.xypds.gov.cn/XYCN>或直接搜索信用平顶山打开官网点击信用承诺书自行申报到登录注册界面，进行注册（注册时密码需要有大写、小写、数字和特殊符号才能注册成功），注册后进行信息填写（监管部门：市上级部门），然后输入企业名称点击查询，等信息出来，最后上传单位信用承诺书）。

二、工作要求

（一）建立健全报送机制。请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工作，将此项工作作为常态化工作开展。一是要按照我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指标中“认真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要求，对照《河南省公共信用信息目录（2020版）》及权责清单，对本单位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工作开展自查，认真整改，将未按照规定归集的信息归集到位。二是明确专人，抓好落实，做好本单位公共信用信息报送工作，确保信用信息报送的时效性、准确性和规范性。各单位负责信用信息工作的分管领导、联络员如有分工调整，请及时交接工作，并将人员分工、工作交接情况在3个工作日内向县信用办反馈。

（二）提升信息归集时效性。“双公示”信息要确保七个工作日、十一个自然日内归集到位；每月产生的“八公示”、信用承诺、公共资源交易等信息要确保在当月月底以前归集

到位;医保、公积金、物流仓储、水电气暖等信息要确保在每季度末前归集到位;其他年度需要补充的信息要在12月底前完成。有关单位如当年未产生信用信息,须以书面盖公章形式函告县信用办,若未及时函告,县信用办将按未报送信息类认定。

(三)注重沟通交流,各部门在归集信用信息过程中,发现问题及时沟通解决。

联系人:张志远 邓鹏飞

电 话:0375-5158258

附件: 1.《情况说明模板》

2.《县直各部门行政管理信息归集表》



附件 1:

XXXX 局对“双公示”工作情况的说明

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按照《郟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双公示”工作的通知》(郟信用办(2022)XX 号)要求,现对我单位“双公示”工作进行说明:

一、上周有“双公示”数据情况的说明

XX 局对 2022 年 XX 月 XX 日至 XX 日期间“双公示”内容上报情况进行说明。共推送“双公示”数据 XX 条,其中:行政许可 XX 条,行政处罚 XX 条。无迟报、无瞒报情况。

特此说明

2022 年 XX 月 XX 日

二、上周无产生“双公示”数据情况的说明

XX 局上周(如 7 月 18 日-7 月 24 日)无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事项。

特此说明

2022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2:

县直单位行政管理信息归集种类统计表

单位名称	管理信息归集种类
编办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检查
县发改委	行政检查、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确认、行政强制、其他职权
县教体局	行政检查、行政确认、行政处罚、行政许可、其他职权
县科技局	行政确认
县工信局	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检查、其他职权
县民宗局	行政确认、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检查、其他职权
县民政局	行政检查、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确认、其他职权
县司法局	行政检查、行政确认、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其他职权
县财政局	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确认、行政检查、其他职权
县人社局	行政检查、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给付、其他职权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许可、行政确认、其他职权
县生态环境局	行政检查、行政确认、行政许可、行政处罚
县住建局	行政检查、行政确认、行政许可、行政给付、其他职权
县交通局	行政检查、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处罚、行政确认、其他职权
县水利局	行政检查、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确认、行政强制、行政征收、其他职权
县农业农村局	行政检查、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给付、行政确认、其他职权
县商务局	行政检查、行政处罚、其他职权
县文旅局	行政检查、行政确认、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其他职权
县卫健委	行政检查、行政确认、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给付、行政强制、其他职权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行政给付、行政处罚、行政确认、其他职权
县应急局	行政检查、行政给付、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其他职权
县审计局	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其他职权
县市监局	行政检查、行政确认、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其他职权
县统计局	行政检查、行政强制、行政处罚、其他职权
县医保局	行政给付、行政检查、行政强制、行政处罚、行政确认、其他职权
县林业局	行政检查、行政强制、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征收、行政给付、其他职权
县金融局	行政检查、行政许可
县城管局	行政检查、行政确认、行政奖励、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征收、行政强制、其他职权
县人防办	行政检查、行政许可、行政处罚
县消防支队	行政检查、行政许可、行政处罚
县公安局	行政许可、行政确认、行政强制、行政检查、其他职权
县档案局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行政确认、其他职权
县气象局	行政许可
县烟草局	行政许可
县邮管局	行政许可
县不动产中心	行政确认
县房管中心	行政许可、行政确认

